

古龙文集 019

6

凤舞九天

陆小凤传奇



读客

古龙文集 019

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陆小凤传奇 . 6, 凤舞九天 / 古龙著 . -- 郑州 : 河南文艺出版社 , 2013.3

ISBN 978-7-80765-777-4

I . ①陆… II . ①古… III . ①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10922 号

著 者 古 龙
责任编辑 韩柄权
校版编辑 王井起
特约编辑 读客吴涛 读客王唯径
策 划 读客图书
版 权 读客图书
封面设计 读客图书 021-33608311
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
印 刷 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
开 本 680mm x 990mm 1/16
印 张 19.75
字 数 303 千
版 次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定 价 36.00 元

如有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, 请致电 021-33608311 (免费更换, 邮寄到付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目 录

- 第一章 薄刀 /1
- 第二章 狐狸窝 /9
- 第三章 海上惊魂 /25
- 第四章 劫后余生 /37
- 第五章 满载而归 /50
- 第六章 木头人阵 /71
- 第七章 原来如此 /95
- 第八章 美人青睐 /106
- 第九章 惨遭暗算 /113
- 第十章 已知将死 /125
- 第十一章 逃避追捕 /135
- 第十二章 和尚弄鬼 /147

- 第十三章 醋海兴波 /159
- 第十四章 谈判顺利 /172
- 第十五章 仗义救人 /183
- 第十六章 重回岛上 /199
- 第十七章 宫九的阴谋 /207
- 第十八章 猫捉老鼠 /227
- 第十九章 脱困的方法 /245
- 第二十章 老实和尚不老实 /259
- 第二十一章 寻寻觅觅 /270
- 第二十二章 隐形的人 /290



第一章 薄刀

01

一百零三个精明干练的武林好手，价值三千五百万两的金珠珍宝，竟在一夜之间全都神秘失踪。

这件事影响所及，不但关系着中原十三家最大镖局的存亡荣辱，江湖中至少还有七八十位知名之士，眼看着就要因此而家破人亡，身败名裂。

那天晚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

知道这秘密的，普天之下，只有一个人！

崔诚如果知道自己现在已变得如此重要，一定会觉得自己此生已非虚度。

可是他并不知道。他已整整昏迷了三天。

这一百零三个人都是中原镖局的精英，护送着镖局业有史以来最大的一趟镖。经太行，出潼关，却在太行山下一个小镇上忽然失踪。

崔诚是群英镖局的趟子手，也是这次事件中唯一的生还者。

根据一天后就已紧急号召成的搜索队首脑熊天健所说：“我们是在当地一家客栈的坑洞里找到他的，当时他已昏迷不醒，奄奄一息。”

据陪同搜索队到太行的名医叶星士说：“他身上共有刀伤六处，虽然因为流血过多而昏迷，幸好伤不在要害，只要找个安全的地方让他静养三五天，我保证他一定恢复清醒。”

据搜索队的另一首脑鹰眼老七说：“现在他已被送到一个绝对安全的地方休养，不经我们全体同意，连一只苍蝇都飞不进去。”

熊天健是中原大侠，也是群英镖局总镖头司徒刚的舅父，侠义正直，在江湖中一向很有人望。

叶星士是少林铁肩大师的唯一俗家弟子，也是江湖中久负盛誉的四大名医之一，医术精湛，天下公认。

鹰眼老七是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，十二连环坞的势力远及塞外，连黑白两道中都有他的门人子弟，这次护镖的四十位镖师中，就至少有五六个人曾经在他门下递过帖子。

他们被牵入这件事，只因为他们都是这十三家镖局的保人。

这趟镖的来头极大，甚至已上动天听，若是找不回来，非但所有的保人都难免获罪，连委托他们护镖的太平王府都脱不了干系。

所有的保人当然也都是江湖中极有身份的知名人士，中原武林的九大帮、七大派，几乎全都有人被牵连在内。

他们是在端午节的前一天找到崔诚的，现在已是五月初八。

根据负责照顾崔诚的十二连环坞第三寨程寨主说：“他昨天晚上已醒过一次，还喝了半碗参汤，解了一次手，等我们替他换过药后，他才睡着的。”

据鹰眼老七的如夫人萧红珠说：“他解出的粪便中已没有血丝，今天早上已经能开口要水喝，还看着我笑了笑。”

程中和萧红珠都是鹰眼老七最亲信的人，只有他们才能接近崔诚。

以崔诚的伤势来看，现在虽然还不宜劳累，但是这件事却无疑远比他的伤势重要得多，只要他能开口说话，就绝不能再等。

是以所有和这件事有关的人，现在都已到了十二连环坞的总寨，连太平王的世子都带着他们的护卫来了。

现在崔诚当然绝不能死！

十二连环坞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地方，江湖中几乎从来没有人能真正了解过，那不仅是个地方，也是个极庞大的组织。

这组织的势力分布极广，成员很复杂，黑白两道上，他们都有一份，可是他们都能谨守着一个原则——

“不伤天害理，不趁人于危，不欺老弱妇孺，不损贫病孤寡。”

这也许就是他们能存在至今的最大原因。

十二连环坞有十二寨，从外表看来和普通的山庄村落并没有什么分别，其实他们的防卫极森严，组织更严密，没有他们的腰牌和口令，无论谁都很难进入他们的山区。

总瓢把子鹰眼老七的驻辖地，就叫作“鹰眼”，十二连环坞属下的所有行动、命令都是由“鹰眼”中直接发出的。

端午的正午，崔诚就已被送入“鹰眼”的密室中，要经过五道防守严密的铁栅门才能进入这密室，能自由出入的，只有程中和萧红珠。现在他们就在这里陪着崔诚。

程中老成持重，而且略通医术，萧红珠温柔聪明，心细如发，密室四面是墙壁，都是整块的花岗石，铁门不但整天都有人换班防守，而且还配上名匠制成的大铁锁，除了萧红珠和鹰眼老七贴身秘藏的两把钥匙外，无论谁都打不开。

对这种防守，连太平王的世子都不能不满意，笑着对鹰眼老七道：“你说得不错，这地方实在连只苍蝇都飞不进去。”

可是当他们通过五道铁栅，进入密室后，才发现崔诚已经死了！

萧红珠和程中也已死了！

他们身上既没有伤痕，也找不到血痕，但是他们的尸体都已冰冷僵硬。

根据叶星士的判断：

“他们死了至少已有一个半时辰，是被一柄锋刃极薄的快刀杀死的，一刀就已致命！”

“因为刀的锋刃太薄，出手太快，所以连伤口都没有留下。”

“致命的刀伤无疑在肺叶下端。一刀刺入，血液立刻大量涌入胸腔，

所以没有血流出来。”

这一刀好准，好快！

可见杀人的凶手不但极擅快刀，而且还有极丰富的经验。

防守密室的人，跟随鹰眼老七都已在十年以上，都是他的心腹死士。

他们指天誓日：“在这两个时辰中，除了萧夫人和程寨主，绝没有第三个人出入过。”

这一班防守的有三十六个人，三十六人说的当然绝不会全是谎话。

那么凶手是怎么进去的？

太平王的世子冷笑：“照你这么说，除非他是个隐形的人！”

正午。

布置精致的大厅内沉闷烦热，连风都似已被凝结，散乱的头发一落下来，立刻被汗水胶住，虽然随时都有酒水供应，但大家还是觉得嘴唇干裂，满嘴发苦。

鹰眼老七更显得憔悴、悲伤而疲倦。

他本是个活力充沛、看起来很年轻的人，就在这一刻间，他似已苍老了很多。

“凶手是怎么进去的？这世上当然绝没有真能隐形的人。”

他想不通。没有人能想得通。

大家只知道一件事，这三千五百万两镖银若是找不回来，他们就负责赔偿。

那足以让他们每个人都倾家荡产！就算倾家荡产，也未必能赔得出！

以他们的身份地位，当然更绝不能赖账。

幸好太平王的世子并不是个不通情理的人：“我可以给你们四十天的限期，让你们去把这批珠宝追回来，否则……”

他没有说下去，也不必说下去，后果的严重，大家心里都很明白。

说完了这句话，他就带着他的护卫们走了，不管怎么样，四十天的限期已不能算短。

只可惜这件事连一点线索都没有。

鹰眼老七站起又坐下，坐下又站起，熊天健满身大汗，已湿透了内外三重衣服，有些人只有鼻子会出汗，就看着汗珠一滴滴从鼻尖滴落。

这些人都是坐镇一方的武林大豪，平时指挥若定，此刻却已方寸大乱，竟完全想不出一点对策来。

叶星士忽然道：“这已不是第一次。”

大家都不能完全了解他这句话的意思，只有等着他说下去。

叶星士道：“上个月底长江水上飞，在作每日例行的巡查时，忽然暴毙在水中，我也曾被他们帮中的子弟请去鉴定他的死因。”

熊天健立刻问：“他的死因也跟崔诚一样？”

叶星士点点头，道：“他身上也完全没有伤痕血迹，我整整花了三天工夫，才查出他内腑肺叶下的刀伤，也同样是一刀就已致命！”

熊天健道：“他是在水中被刺的了？”

叶星士道：“不错。”

熊天健的脸色更凝重，水上飞的水性号称天下第一，凶手能在水中一刀刺入他的要害，水底的功夫当然比他更精纯。

他沉思着，过了很久，才缓缓道：“我也想起了一件事。”

以鹰爪力著称的淮南武林世家长公子王毅抢着问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熊天健道：“今年年初，嵩阳‘铁剑山庄’的老庄主在他的藏剑阁中练剑时，忽然暴毙，至今还没有人知道他的死因。”

他长长吐出口气：“现在我才想到，他很可能也是被同一个刺客暗杀的！”

嵩阳郭家的剑法，一向为不传之秘，郭老庄主在练剑时，绝不许外人偷看。

他的藏剑阁建造得也像是铜墙铁壁一样，任何人都难越雷池一步。

何况他剑法极高，一柄家传的铁剑施展开来，别人根本近不了他的身。

叶星士皱眉道：“他当真是在练剑时被刺的，这刺客的刀就未免太可怕了。”

鹰眼老七忽然冷笑，道：“那么我们是不是就应该坐在这里，等着他来将我们一个个杀光？”

没有人跟他争辩，自己最心爱的女人被刺杀，无论谁心情都不会好的。

鹰眼老七握紧双拳，额上青筋一根根凸起，大声道：“就算这刺客真的有三头六臂，真的会隐形，我也要把他找出来！”

怎么找呢？

经过了彻底商议后，大家总算决定了三个对策。

将所有的人手分成三批，分头办事。

第一批人由熊天健率领，再回太行山下那一个小镇去，看看镖师们投宿的那家客栈中，是不是还有些蛛丝马迹留下来。

最好能将当地每一户人家都仔细询问清楚，出事前那几天，有没有可疑的陌生人到过那里。

他们已将江湖中所有善于使刀的武林高手都列举出来，由叶星士带领的第二批人去分别查访。

最主要的是，要问出他们从五月端午的凌晨到正午这两个时辰中，他们的人在哪里。

第三批人由王毅领队，到各地去筹款，想法子凑足三千五百万两。

这些事显然都很不容易，大家忍不住要问鹰眼老七：“你准备到哪里去？”

“我去找陆小凤。”

“就是那个有四条眉毛的陆小凤？”

鹰眼老七点点头：“假如世上还有人能替我们找出那凶手来，一定就是陆小凤。”

他说得很有把握。

经过了幽灵山庄那一件事后，他对陆小凤的机智和能力都充满信心。

“据说这个人是个浪子，浪迹天涯，四海为家，你准备到哪里去找他？”

“哪里的粽子做得最好，我就到哪里去找。”

对这一点，他也很有把握。

他知道陆小凤不但好吃，而且很会吃，端午节的时候若是不吃粽子，岂非是件很煞风景的事？

据说卧云楼主人的家厨名动公卿，做出来的湖州粽子风味绝佳，当地官府每年都要用八百里加急的驿马送到京师去，而且卧云楼主人好像也正是陆小凤的老朋友。

“我正准备到那里去。”鹰眼老七已站起来，“卧云楼主人一向好客，端午才过三天，他一定不会放陆小凤走的。”

只可惜他还是迟了一步。

卧云楼主人昔年本是江湖闻名的美男子，近年来想必因为吃得太好，肚子已渐渐凸起，这一点无疑也使得他自己很烦恼。

所以他说话的时候，总会在不知不觉中拍着自己的肚子。

“陆小凤来过，端午前后他几乎每年都要来住几天。”卧云楼主人亲自为鹰眼老七倒了杯酒，“这就是我特地为他挑选的竹叶青，你尝尝怎么样？”

鹰眼老七虽然不是为品酒来的，还是将这杯酒一饮而尽，立刻问道：“现在他的人呢？”

卧云楼主人叹了口气，道：“今年他的兴致好像不如往年，总显得有点心事重重，连这坛酒都没有喝完，就一定要走，连我都留不住！”

看来他显然对陆小凤很关心，摇着头叹道：“他太喜欢管闲事，什么事都管，不该管的也要管，却忘了替自己打算打算，一个人到了三十岁还没有成家，心情怎么会好得起来？”

鹰眼老七只有苦笑：“你知不知道他会到什么地方去？”

卧云楼主人沉吟着，道：“我好像听他说过，他要到海外去散散心。”

鹰眼老七的脸色一下子就变得蜡黄：“你是说他要出海去？”

卧云楼主人遥望着窗外的一朵白云，缓缓道：“现在他想必已到了海上。”

鹰眼老七开始喝酒，一口气喝了八大碗，站起来就走。

卧云楼主人也留他不住，只有送到门口：“他秋深的时候就会回来的，一定还会到我这里吃月饼，你有什么事，我可以转告他。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到了那时候，我只有一件事找他做了。”

卧云楼主人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找他去抬棺材。”

卧云楼主人皱了皱眉，道：“抬谁的棺材？”

鹰眼老七道：“我的。”



第二章 狐狸窝

01

陆小凤没有出海，他怕晕船，他选了条最大最稳的海船，这条船却还在装货。

已收了他五百两银子的船主人，是条标标准准的老狐狸，口才尤其好！

“货装得愈多，船走起来愈稳，就算你没有出过海，也绝不会晕船的，反正你又不急，多等两天有什么关系？”他用长满了老茧的手，用力拍着陆小凤的肩，“我还可以介绍个好地方给你，到了那里，说不定你就不想走了。”

陆小凤忍不住问：“那地方有什么？”

老狐狸朝他眨了眨眼睛：“只要你能想得出来的，那地方都有。”

陆小凤笑了：“那地方是不是你开的？”

老狐狸也笑了，大笑道：“你是个聪明人，所以我第一眼看见你，就已开始喜欢你。”

那地方当然是他开的，所以就叫作“狐狸窝”。

所以陆小凤只有在狐狸窝等着他装货，已足足等了三天。

在人们心目中，狐狸总是最聪明狡猾的动物，而且很自私，所以它们的窝，至少总该比其它动物的窝舒服些。

事实上也如此。

终年漂浮在海上的人，只要提起“狐狸窝”这三个字，脸上就会露出神秘而愉快的微笑，心里也会觉得火辣辣的，就好像喝了杯烈酒。

只要男人们能想得到的事，在狐狸窝都可以找得到。

男人们想的，通常都不会是什么好事。

用木板搭成的屋子，一共有二十多间，前面四间比较大的平房就算是前厅，屋子虽然已破旧，但是大家都不在乎。

到这里来的人，不是来看房子的。

温暖潮湿的海风从窗外的海洋吹来，带着种令人愉快的咸味，就像老爸爸身上的汗水。

屋子里烟雾腾腾。女人头上的刨花油香味和烤鱼的味道混合在一起，足以激起男人们的各种欲望。

大家赌钱都赌得很凶，喝酒也凶，找起女人来更像是饿虎。

只有一个人是例外。

他年纪还很轻，黝黑英俊的脸上，带着几分傲气，又带着几分野气，眼睛黑得发蓝，薄薄的嘴唇显得坚强而残忍。

开始的时候女人们都对他很有兴趣，然后立刻就发现他外表看来像一头精力充沛的豹子，其实却冷得像是一块冰。

陆小凤一走进来就看见了他，他正在剥一个鸡蛋的壳子。

他只吃煮熟了的带壳鸡蛋，只喝纯净的白水。

陆小凤并不怪他，他们本是从一条路上来的，陆小凤亲眼看见，就在短短的半天之中，他已经有三次几乎送了命。若不是他反应特别快，现在已死过三次。

他当然不能不特别小心。

一个胸脯很高、腰肢很细、年纪却很小的女孩子，正端着盘牛肉走过去，眼睛里充满了热情，轻轻地说：“这里难得有牛肉，你吃一点。”

他根本没有看她，只摇了摇头。

她还不死心：“这是我送给你的，不用钱，你不吃也不行。”

看来她年纪虽小，对男人的经验却不少，脸上忽然露出种很职业化的媚笑，用两根并不算难看的手指，夹起块牛肉往他嘴里塞。

陆小凤知道要糟了，用对付别的男人的手段来对付这少年，才真的不行。

就在他开始这么想的时候，整盘牛肉已盖在她脸上。

牛肉还是热的，汤汁滴落在她高耸的胸脯上，就像是火山在冒烟。

屋子里的人大笑，有的人大叫，这女孩子却已大哭。

少年还是冷冷地坐在那里，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。

两个脸上长着水锈的壮汉，显然是来打抱不平了，带着三分酒意冲过来。

陆小凤知道又要糟了。也就在他开始这么想的时候，两条海象般的大汉已飞了起来，一个飞出窗外才重重跌下，另一个却眼看着就要掉在陆小凤的桌子上。

陆小凤只有伸手轻轻一托，将这个人也往窗外送了出去。

少年终于抬起头，冷冷地瞪了他一眼，陆小凤笑了笑，正想走过去跟他一起吃鸡蛋，这少年却已沉下脸，又开始去剥他的第二个鸡蛋。

陆小凤一向是很容易能交到朋友的人，可是遇着这少年，却好像遇见了一道墙壁，连一点反应都没有。

陆小凤无疑也是个很能让女孩子感兴趣的男人，刚找到位子，已有两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来了，头上刨花油的香味，香得令人作呕。

只不过陆小凤在这一方面一向是君子，君子是从不会给女人难看的。

可是他也不想嗅着她们头上的刨花油味喝酒。

他只有移花接木，想法子走马换将：“刚才那个小姑娘是谁？”

“这里的小姑娘有好几十个，我怎么知道你所说的是哪一个？”

“就是脸上有牛肉汤的那个。”

付出了一点“遮羞费”之后，两个头上有刨花油的，就换来了一个脸上有牛肉汤的。她脸上当然已没有牛肉汤，却也没有笑容，对这个长着两道眉毛般怪胡子的男人，她显然没有太大的兴趣。

幸好陆小凤的兴趣也不在她身上，两个人说了几句比刨花油还无味的話之后，陆小凤终于转入了他感兴趣的话题。

“那个只吃煮鸡蛋的小伙子是谁？姓什么？叫什么？”

那少年在客栈里账簿上登记的名字是岳洋，山岳的岳，海洋的洋。

“我只希望他被鸡蛋活活噎死。”这就是她对他的最后结论。

只可惜他暂时不会被噎死了，因为他已连蛋都不吃。他站起来准备要走。

就在这时，窗外忽然“咯”的一响，一排九支弩箭飞进来，直打他的背后。

箭矢破空，风声很尖锐，箭上的力道当然也很强劲。

陆小凤正在喝酒，两根手指一弹，手里的酒杯就飞了出去，一个酒杯忽然碎成了六七片，每一片都正好打在箭矢上。

一片破酒杯打落一根箭，“当、当、当”几声响，七根箭掉在地上。

剩下的两根当然伤不了那少年，陆小凤已箭一般蹿出去，甚至比箭还快。

可是等他到了窗外，外面已连人影都看不见，他再回来时，少年岳洋也不见了。

“他回房睡觉去了，每天他都睡得很早。”说话的正是那脸上已没有牛肉汤的小姑娘，她好像忽然对陆小凤有了兴趣。

年轻的女孩子，有几个不崇拜英雄？

她看着陆小凤，眼睛里也有了热情，忽然轻轻地问：“你想不想吃牛肉？”

陆小凤笑了，也压低声音，轻轻地说：“我也想睡觉去。”

后面的二十多间屋子更旧，可是到这里来的就不在乎。

对这些终年漂泊在海上的男人来说，只要有一张床就已足够。

牛肉汤拉着陆小凤的手。

“我外婆常说，要得到一个男人的心，最快的一条路就是先打通他的肠胃。”她叹了口气，“可是你们两个为什么对吃连一点兴趣都没有？”

“因为我怕发胖。”